

萨克雷著

# 潘登尼斯

上



上海译文出版社

# 潘登尼 斯

上

〔英〕威·梅·萨克雷 著

项星耀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  
PENDENNIS

本书根据 Everyman's Library 1920 年版译出

潘登尼斯

上

〔英〕威·梅·萨克雷著  
项星耀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6.875 插页 3 字数 373,000

1985 年 7 月第 1 版 198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86,500 册

书号：10188·545 定价：2.40 元

## 致约翰·埃利奥特逊医师

亲爱的大夫：

十三个月以前，在这故事看来已不得不中断的时候，一位亲切的朋友把您带到了我的床边；非常可能，没有您始终不渝的关怀和悉心诊治，我将永远起不来了。您在一个人最需要、最渴望仁慈和友谊的时刻所表现出来的伟大的善良和仁爱（正如其他人显示的许多十分惊人的友谊和同情的行动一样），将使我永志不忘。

由于您除了接受感谢，不愿收取任何费用，我愿在此以我和我家庭的名义，向您表示衷心的谢忱。

谨致最真诚的问候！

威·梅·萨克雷敬启

## 序　　言

现在放在读者面前的这部作品，是我两年来的成果，也许在艺术上它是失败的，因为事情往往如此，也必然如此。但它至少有一点可取之处，这就是它包含着一定的真和诚意，而这也是一部精雕细琢的作品可能缺乏的。作者在与读者的经常交谈中，不得不老老实实，把他心中所想的，他的真情实感，如实抒写出来。在重读本书时，他会看到和想起许多写作上的疏忽和排印上的失误，还有许多草率之处。这是作者和读者之间推心置腹的谈天，它往往难免枯燥乏味，不足以引人入胜。滔滔不绝的说书人在他高谈阔论的时候，他的缺陷、自负和怪癖，必然暴露无遗。但是我们在跟一个人长期相处之后，不能只凭他的一言一行，或者一时的好恶或观点，或者一天的谈吐，来判定他的性格；而要看他一贯的言谈举止基本如何。对一个不得不毫无保留地把自己呈现在各位面前的作者，亦应作如是观。你们会问：他是不是诚实？他的叙述是否大体真实？他的写作是否出于试图探索和表现这种真实？他是不是一个哗众取宠、弄虚作假的骗子？他是否想凭花言巧语和其他花招骗取读者的好感？我不能无视我的幸运，正如我不能无视我得到的其他一切机会一样。我拥有的无数读者，已大大超过我的期望。我没有权利对这些人说，你们不能对我的艺术吹毛求疵，或者朝着我的书打瞌睡，我只要求你们相信，这位写书的人力求表现真实情况。如果没有真实，

那就什么也没有了。

本书起先是有精密计划的，但后来它给彻底抛弃了，这一点不妨向爱好“曲折离奇”的读者作个说明。女士们和先生们，你们本可以看到最骇人听闻的故事，作者和书商的口袋也可以因此获得丰收。圣贾尔斯街的小流氓（尽管他有不少值得称颂的美德），赢得了贝尔格雷夫广场一位闺阁名媛的青睐<sup>①</sup>，时相过从，还有什么比这更离奇的？还有什么比社会的对比，方言俗语和典雅辞藻的混杂，潜逃、殴斗和凶杀，更动人的？不仅如此，直到今天早晨九点钟，我那位可怜的朋友阿尔塔芒上校，还是随时有判处极刑的危险，作者对这位牺牲者果真提供了招揽生意的作用，只得表示遗憾。

“曲折离奇”的情节给放弃了（多蒙出版商方面令人赞许的容忍），因为在写作中，我发现我对处理这类题材力不从心，我一生从未结识过一名囚徒，流氓和罪犯的生活方式我也一无所知，我只得放弃与欧仁·苏先生<sup>②</sup>比试高低的意图。要写出一个真正的恶棍，必须把他描摹得凶恶异常，以至狰狞可怕，使人望而生畏。但我认为，除非描绘者能把他描绘得惟妙惟肖，否则就根本无权写他。

甚至我们时代的绅士们——本书所要写的就是其中的一位，他比一切最有教养的先生既不好些，也不坏些——甚至这些人，我们也不能写出他们的真实面目，让他们的生活和教育带给

---

① 圣贾尔斯街在伦敦索荷广场附近，是一个五方杂处的所在。贝尔格雷夫广场一带是伦敦的高等贵族住宅区。

② 十九世纪法国专门描写下层社会光怪陆离的生活的作家。

他们的那些臭名昭著的缺点和自私心理，公诸于众。自从《汤姆·琼斯》<sup>①</sup> 的作者辞世之后，还没有一个小说作者可以淋漓尽致地描写一个人。我们总得给他打扮一番，让他带有一点照例的假笑。社会不能容忍我们的艺术保持自然的本色。不少夫人提出了抗议，订户离开了我，因为在这故事中，我描写了一个有所抵制，但仍不免受到诱惑的年轻人。我的目的在于说明，他有欲罢不能的情欲，也有克服这种情欲的勇气和度量。你们不愿了解现实世界的活动，不愿了解在社会、俱乐部、大学和餐室里发生的一切，以及你们的孩子们的生活和谈吐，但你们最好还是知道这一切。作者写这故事时，试图比平常更坦率一些；应该说，这在作者方面并无不良的意图，对读者也不致有恶劣的影响。如果真实不是始终令人愉快的，至少真实是最好的，不论谁都会同意这点，包括最严肃的作家和思想家，也包括本书的作者在内，他现在正坐在这儿，结束这部小说。亲爱的读者，再见。

1850年11月26日于肯辛顿

---

<sup>①</sup> 十八世纪英国小说家菲尔丁的著名小说。

##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十九世纪英国小说家 W. M. 萨克雷的主要著作之一。作者用现实主义的创作手法，写了一个乡间小绅士的儿子潘登尼斯的一生。从主人公青少年时期的爱情纠葛以及以后的大学生活，社交活动，笔耕生涯中，把十九世纪英国城市、乡村的社会面貌栩栩如生地勾画了出来。作者笔下的人物不是简单的或好或坏，而是有深刻的内心活动的；同时，他也重视环境和性格的相互关系。环绕在潘登尼斯周围的人物，如母亲的善良，叔父的世故，表妹的纯洁，朋友的鼓励以及贵族小姐、夫人的虚伪等，这些都对主人公的成长有所影响。作者文笔犀利、生动，书中对人生、婚姻、友谊的议论，也有助于刻画各类人物的形象。

## 目 录

致约翰·埃利奥特逊医师	
序言	1
第一 章 初恋如何打断了早餐	1
第二 章 一份家谱及家史点滴	8
第三 章 在本章中潘登尼斯实在还很年轻	30
第四 章 海勒太太	49
第五 章 海勒太太在家中	60
第六 章 爱情和战斗	78
第七 章 少校的出场	93
第八 章 趁小潘等在门口的时候，我们得先 交代一下露拉小姐是何许人	104
第九 章 少校展开了攻势	119
第十 章 与敌人见面	129
第十一 章 谈判	137
第十二 章 提出了决斗的办法	149
第十三 章 危机	160
第十四 章 福瑟琳格小姐签订了新合同	171
第十五 章 愉快的乡村	181
第十六 章 这篇故事的第一部分到此结束	195
第十七 章 母校	217

第十八章	潘登尼斯在博尼法斯学院	229
第十九章	浪子的道路	247
第二十章	溜之大吉	258
第二十一章	浪子回家	268
第二十二章	新人的登场	280
第二十三章	一个天真的小东西	303
第二十四章	爱和嫉妒	316
第二十五章	宾客满座的家	328
第二十六章	舞会花絮	346
第二十七章	争吵和爱情	357
第二十八章	巴比伦	376
第二十九章	圣殿骑士	392
第三十章	老朋友和新朋友	405
第三十一章	印刷所的学徒上门来了	421
第三十二章	在卢德盖特山附近	439
第三十三章	故事仍逗留在舰队街	453
第三十四章	念珠街的宴会	461
第三十五章	《蓓尔美尔报》	476
第三十六章	小潘在伦敦和乡下	484
第三十七章	窈窕淑女的再度出场	504
第三十八章	阿尔塔芒上校的出场和退场	516

# 第一章

## 初恋如何打断了早餐

正当伦敦社交季节的高潮时期，一天早晨天气晴朗，亚瑟·潘登尼斯少校象往常一样，从寓所出来，前往蓓尔美尔街一家俱乐部用早餐。在这个俱乐部里，他是首屈一指的头面人物。每天十点一刻，少校照例要穿上全伦敦最漂亮的黑皮靴，在那里出现，他那条棋盘格领巾，从早到晚不会有丝皱纹，他穿的浅黄皮马甲，钮扣上刻着当今陛下王冠的花纹。他的内衣洁白得找不出一个污点，以致布伦默尔先生<sup>①</sup>竟不惜屈尊求教，想打听那位洗衣服的大娘姓甚名谁，要不是大祸临头，逼得这位大人物远走高飞，说不定他也会成为她的主顾呢。潘登尼斯的上装，他那副白手套，他的鬓髯，他那根手杖，都堪称同类物品中的上乘，可作退伍军人装束的样板。老远望去，或者单看背影，你会以为他至多不超过三十岁，但走到跟前仔细一瞧，这才发现，他那满头棕色鬈发其实并非出自天然，那张一表堂堂的脸已经斑斑驳驳，眼睛不太有神，眼角旁边也有了一些皱纹了。他长着一个威灵顿<sup>②</sup>式的鼻子，手和袖口都修长而洁白，显得优美动人。袖口上那两颗亮晶晶的金纽扣，来自约克公爵殿下的赏赐，手指上戴着好几只宝石戒指，其中一只特别大，上面刻有潘登尼斯家驰名遐迩的纹章。

在俱乐部一角，他有固定的坐位，占有固定的桌子，那是谁也甭想取而代之的。从前有过一两个疯疯野野的小子不知天高地厚，竟然企图夺取他的宝座。少校见了不动声色，在邻近一张桌子旁边安然坐下，用庄严的目光一直打量着那些侵占者，结果弄得他们如坐针毡，再也无法安心享用早点。从此，这张靠近壁炉，又靠近窗口的桌子，就成了他个人的专利品。他的信件整整齐齐陈列在桌上，等候他的莅临。这些信件之多，以及信上的封蜡和免费递送的邮戳<sup>③</sup>，曾使当地不少年轻人惊羡不止。关于婚丧喜庆，社交活动，你若想打听什么，比如谁跟谁已结为伉俪，某某公爵高寿多少之类，只要找潘登尼斯就成。侯爵夫人们常常驱车前来俱乐部，给他留下一张便笺，或者接他外出。他温文尔雅，彬彬有礼。年轻人喜欢邀他作伴，同游公园，或者上蓓尔美尔街溜达，因为他交游广阔，几乎所有的人都认识，而他认识的人，一半是有爵位的。

少校在他的老位子上就坐之后，一边等待者送上他的吐司和当天的报纸，一边戴上金边眼镜，拆阅信件。他把那些漂亮的请帖一张张过目一遍，然后整齐地搁在一边。请帖有的很大，是邀他去参加隆重的宴会的，这种宴会少不了有三道菜，外加一场沉闷的谈话；有的却小巧玲珑，是秘密约会，传达了闺阁名媛的情意。其中一份是用厚厚的公事信笺写的，寄自斯丹恩侯爵——

---

① 乔治·布里安·布伦默尔(1778—1840)，当时英国的名流，号称美男子，乔治亲王摄政时期的宠臣。1816年因避赌债逃亡法国，后客死在卡昂。

② 亚瑟·威灵顿公爵(1769—1852)，英国名将，曾于1815年滑铁卢一役击败拿破仑的大军。

③ 英国在实行现代邮政制度以前，寄递信件费用甚大，因此某些特权人物，如议员等，可以享受所谓免费递送的权利，只需在信封上签个字或盖个章，即可免付邮资。

侯爵在里士满<sup>①</sup>的星和嘉德饭店敬备薄酌，恭候少校光临。还有一份是伊林区主教暨特雷尔夫人写来的，请潘登尼斯少校拨冗前往主教府赴宴。看了这些请柬，潘登尼斯不觉满面春风，他发现，坐在对面用早点的苏格兰外科医生葛洛礼，一眼不映的在睃他，就更加得意非凡了。原来这位外科医生眼看他收到这么多请帖，自己却没捞到一份，心里正恨得痒痒的呢。

读完这些东西以后，少校掏出记事本，查看哪些天他还没有约会，这许多盛情邀请，哪些他可以接受，哪些他只得谢绝。

他勾去了东印度公司经理克特勒在贝克街的宴会，以便可以接受斯丹恩勋爵的邀请，前往星和嘉德饭店，参加法国式便宴。主教的邀请，他也接受了，因为尽管这种应酬索然无味，他还是乐意跟主教们一起用膳。这样，他检查了自己的时间表，按照他的爱好或利益，一一作了安排。然后他开始用早餐，披阅报纸和公报，出生通知和讣告，还有上流社会的各类消息，从某某爵爷的贵宾名单中寻找自己的大名。他一边干这些事，一边还抽空跟屋里的熟人兴高采烈地聊天。

那天早晨，潘登尼斯少校收到的信件中，只剩一封还没有打开。它孤零零的躺在一边，跟那些时髦的伦敦书信显得格格不入，它上面盖的是乡下邮戳，封蜡也简陋得很。信封上的字娟秀细小，是女人的笔迹，发信人还在上面标了个“速”字。然而少校自有主意，直到此刻还无暇理睬这位谦卑的乡下求见者。这也难怪，在这么多专诚拜谒的大人物中，它自然得不到他的垂青。说穿了，这只是潘登尼斯的嫂子写来的，在她的小叔子忙着接待那些显赫的朋友，然后一一送别时，这封乡下来信自然只得暂时委

---

① 伦敦西郊的游乐地。

屈一下，待在接待室——一只小碟子中，耐着性儿等待召见了。

不过最后终于轮到这封信，少校撕下印有“费尔奥克”字样的封蜡，拆开盖着“克拉弗林圣马利镇”邮戳的信封，发现信中还有信。不过他并不忙，先把信封端详了一会，这才抽出信纸阅读。

葛洛礼先生看了他这副样子，不觉心里嘀咕起来：“这不知是哪个宝贝写来的，要不，潘登尼斯是不会把它留到最后的。”

信中写的是：“潘登尼斯少校阁下，万望见信后立即驾临舍间一行。”潘登尼斯心想，说得倒好，今儿个是斯丹恩的便宴呢。“因今有一事万分不幸，使嫂深感不安。愚嫂仅生一子，一向为余所宠爱，亦是余全部希望之所在，不意小儿近日行为使余大失所望，悲痛欲绝。此事真不知如何写好，小儿竟爱上……”少校咧开嘴笑了，“不，迷上了一个正在此间卖艺之女戏子，而该女子至少比亚瑟大十二岁——亚瑟至明年二月才满十八岁。但这不幸的孩子不听劝告，竟执意要娶该女子为妻。”

“怎么啦！潘登尼斯干吗要骂人呀？”葛洛礼先生心里寻思，原来少校读到这个惊人的消息，又是生气，又是诧异，不觉把这一切都发泄到那张咧开的嘴巴上去了。

那位悲痛欲绝的夫人接着写道：“少校阁下，请接信后速来舍间一行。阁下乃亚瑟之监护人，亟望您前来开导及规劝这不成才的孩子，命他放弃此一大错特错之主意。”在为这事再三恳求之后，发信人最后称自己为少校的“万分不幸的亲嫂嫂海伦·潘登尼斯”。

“星期二于费尔奥克”，少校念完了信上这最后几个字。“嘿，星期二，在费尔奥克出了这么一件糟糕的事，真丢人。好吧，让我看看这小家伙说些什么来着。”于是他拿起另一封信，那是男孩子的笔迹，字写得又大又潦草，封蜡上盖的潘登尼斯家的大印，

简直比少校用的还大，印记周围溅了不少蜡，说明发信人当时慌慌张张，手有些发抖。

信的内容是这样的：

亲爱的叔父：

我现在向您禀告，我已与科斯蒂根小姐订了终身。她是科斯蒂根镇乡绅杰·切斯特菲尔德·科斯蒂根先生的千金，但也许您听到过她的艺名——福瑟琳格小姐，德鲁利巷皇家剧院和克劳街剧院，以及诺里奇和威尔士巡回剧团的演员。我明白，我所宣布的这件事，至少由于当前的社会偏见，不可能受到我的家庭的欢迎。上帝知道，我不愿意给我那慈爱的母亲招来不必要的烦恼，但遗憾的是，今天晚上我把这事告诉她以后，引起了她深切的不安和忧虑。亲爱的叔父，我请求您到这儿来，好好劝导她，安慰她。科斯蒂根小姐虽然为贫困所迫，不得不运用她的艺术才华，光明正大地维持生活，她确实出身于古老而尊贵的门第，与我并无不同。当我们的远祖拉尔夫·潘登尼斯随从理查德二世陛下，踏上爱尔兰国土时，我的爱米莉的先人们正是该地的国王。我是从科斯蒂根先生处获悉这一情况的，他与您一样，也是军人。

我试图劝说我那慈祥的母亲，向她证明，一位年轻小姐，人品及出身均无可指摘，又赋有天姿国色、聪明才情，为了维持家庭生计的神圣目的，把自己贡献给一种崇高的事业，这样的人我们大家都应该爱护和尊重，而不是鄙弃。但我没有成功，我可怜的母亲成见太深，不是我的理论所能说服。她拒绝接受这位愿意终生孝顺她的小姐，作她的儿媳。

虽然科斯蒂根小姐比我大了几岁，但这情况不足以构成障碍，影响我对她的深情，我相信今后也不会影响。叔父，我觉得，我对她的爱情是坚定不移的。在我见到她以前，我从未梦想过爱情，同样，现在我宁死也决不变心。这是我命中注定的事；我一旦爱上了谁，如果我不能忠于我的感情，不能爱我所应该爱的，不能把我的全部心灵，我的整个命运，呈献给一位真心爱我的女子，那么我就应该鄙视我自己，我就不配称为一个绅士。

我要求与爱米莉立即成婚——说实在的，为什么要拖延呢？拖延就意味着犹豫，而任何犹豫我认为都是卑劣的。要我对爱米莉变心，那万万办不到，哪怕海枯石烂，她仍是我唯一心爱的人。那么，为什么还要等待？亲爱的叔父，我要求您到这里来，说服慈爱的妈妈，让她同意我们的结合。我给您写信，因为您有丰富的阅历，*qui mores hominum multorum vidit et urbes*<sup>①</sup>，您不会象一个几乎足不出户的乡下妇女那样狐疑不决，顾虑重重。

请您马上来吧。我完全相信，不从财产方面考虑，我的爱米莉是会得到您的赏识和赞许的。

您的侄儿小亚瑟·潘登尼斯

星期一午夜于费尔奥克

少校看完这信，顿时怒容满面，忧心忡忡，把葛洛礼大夫吓了一跳，赶紧去掏他的刺血针——这是他经常装在名片匣内，随身携带的——因为他以为，这位尊贵的朋友气得马上要昏厥了。

---

① 拉丁文：是一个见多识广的人。

确实，这消息弄得潘登尼斯再也坐不住了。潘登尼斯家的命根子，居然要娶一个比他大十几岁的女戏子！这个任性的小鬼子莽莽撞撞的，还打算马上结婚呢。少校憋着一肚子气，心想：“他的母亲只知道心肝宝贝的宠他，满脑袋不切实际的糊涂思想，把这个小流氓惯成这副样子。我的侄子娶一个悲剧女伶！我的天，闹出这样的笑话，叫我今后怎么见人！”他想到不得不放弃斯丹恩勋爵在里士满的薄酌，心里说不出的懊恼。何况这么一来，他非但不能照刚才的安排，跟英国第一流的绅士淑女一起逍遥快活，还得牺牲休息时间，挤在讨厌的邮车中过夜呢。

他离开了早餐桌子，走进隔壁的写字间，一边唉声叹气，一边给侯爵、伯爵、主教，以及一切邀请他的人写信，表示歉意。然后吩咐他的听差去预定今晚的邮车座位，至于所需车资，当然应该算在那位寡嫂，以及他监护下的那个小坏蛋账上。